

南投縣南投市光復國小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培養兒童上下學守秩序、自動排隊及遵守交通規則的習慣。
- 二、增進兒童對交通標誌、號誌、標線的認識，防範交通事故的發生。
- 三、從兒童個人做起，進而影響家庭、社會，以達全面改善交通秩序，減少意外事故。

貳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學校的一切交通安全設施力求充實和生活化，做到學校即社會的境地，以求適應當前社會的需要。
- 二、全體教師應善盡實施交通安全教育之責任，以培養學生正確觀念，並達到行為實踐為原則。
- 三、教師應以身作則，以身教重於言教，做學生楷模。
- 四、佈置交通安全教學情境，按學期進度表實施定時教學和各科聯絡教學，以期達到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目標。
- 五、密切做好路隊編組，並加強校外交通安全宣導，以保護學生上下學之交通安全。

參、實施要領：

一、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：

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由校長、各處室主任、全校教師、家長代表、交通隊代表組成之。校長為主任委員、教導主任為副主任委員、訓導組長為執行秘書，其餘各師為委員，邀請家長會長及光明派出所所長擔任顧問。。

二、交通安全融入教育方式：

(一) 教學時間：

利用導師時間、彈性時間、朝會時間實施全校交通安全相關活動。

(二) 教材依據：

1. 交通安全學習手冊。
2. 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式教學教材及教學指引。
3. 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相關之參考資料。

(三) 教學設備：

- 1、設置學校模型、交通標誌圖、照片、影片、圖片。

2、加強佈置交通安全教學環境。

(四) 教學方法

1、教學方法宜用實地演練方式，並運用教具教學。

2、注重機會教學，利用新近發生之車禍，分析其原因，或利用校外教學活動指導學生注意行的安全。

3、利用各科教學(如：說話、社會、寫字、美勞…等)指導交通安全常識。

三、組織交通路隊：

(一) 發「本學年度學生學生上學、放學接送注意事項」給各學生家長。

(二) 輔導兒童養成排路隊上下學之習慣，並能注意路上之安全與交通規則。

(三) 調查學生上下學路隊、選擇最安全之路線為路隊之上下學路線。

(四) 各放學路隊依學生放學方式編製路隊，並填造名冊。

(五) 各放學路隊分類與位置：

路隊名稱	包含學生	接送位置
第一路隊	需過校門口馬路 — 自行走路回家或家長接送。	
第二路隊	安親班接送	(全部改在綜合教室集合)
第三路隊	不過校門馬路 — 自行走路回家或家長接送。	
第五路隊	家長無法馬上接送孩子，先在綜合教室等候。	

四、組織導護糾察隊：

(一) 由高年級各班遴選優秀學生組成導護糾察隊。

(二) 導護糾察隊於每日放學時間依照編排位置，擔任校內糾察，維護路隊秩序。

五、加強導護輪值工作：

(一) 編排全校教師的導護輪值工作，擔任學生交通安全之維護。

(二) 依據工作分配表於每日上下學時間，前往指定之路口站崗，實施交通指揮。

(三) 指導該週導護糾察隊執行任務。

六、舉辦交通安全各項競賽：

(一) 舉辦交通安全的學藝比賽，如：演講、作文、漫畫、書法、壁報……等。

(二) 各班放學路隊秩序，列入生活教育宣導重要事項。

(三) 舉辦交通安全常識測驗。

七、交通安全環境佈置：

(一) 利用適當的情境做標誌、標線的規劃。

- (二) 於班級教室或專科教室，做認識交通標誌的情境佈置。
- (三) 張貼交通安全宣導標語、及製作交通安全看板。
- (四) 設置規劃交通安全學習牆，宣導有關交通安全的資料。
- (五) 設置交通安全資料室，收集及存放有關交通安全的教學資料。

八、組織交通義工服務隊：

- (一) 徵求有愛心、肯奉獻之學生家長、社會熱心人士自動參加，由學校給予裝備及訓練編組。
- (二) 依義工們的家庭位置及個人時間配合上下學，作定點、定時之路隊輔導，俾能使學生安全上下學。

肆、考核與獎勵：

- 一、交通路隊之考核，由總導護及生活教育組長負責登記，不定期於朝會時間公開表揚表現優良的班級，以茲鼓勵。
- 二、導護生於執勤期間表現良好者，學期末由學校頒獎鼓勵，畢業時頒與本校服務獎。
- 三、參加各項競賽成績優良之學生，頒發獎狀或獎品以示鼓勵。
- 四、對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表現優異之同仁及交通義工服務隊員，期末由校長報請有關機關獎勵之。

伍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。

承辦人：吳丹棋

教導主任：張瑀倬

校長：鄭佳昇